

产权项目公开交易公告

QXGX202503

根据《清远市清新区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租赁管理制度》，经清远市清新区供销合作社资产租赁管理领导小组批准，我单位以线下招租的方式对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02503期）房屋商铺租赁权进行公开招租，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编号	标的名称	标的概况	交易保证金（元）	起租价（年/元）	增幅价（元/次）
QXGX2025 03001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A座107#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600	2400	200
QXGX2025 03002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B座104#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3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600	2400	200

QXGX2025 03003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B座106#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600	2400	200
QXGX2025 03004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B座107#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600	2400	200
QXGX2025 03005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C座101#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500	2200	180

QXGX2025 03006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C座102#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500	2200	180
QXGX2025 03007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C座103#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500	2200	180
QXGX2025 03008	清新区浸潭镇桃源圩桃源大街C座104#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5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500	2200	180

QXGX2025 03009	清新区龙颈镇石马圩(原石马生产部)自编1、2号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8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1800	7200	600
QXGX2025 03010	清新区龙颈镇石马圩(原石马生产部办公室)自编3号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4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电无水,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900	3600	300
QXGX2025 03011	清新区禾云镇沙河圩下街供销大楼第一卡(生产资料门店)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5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1200	4800	400

QXGX2025 03012	清新区太和镇回澜旧圩新建大楼首层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206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无水电，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2400	9888	800
QXGX2025 03013	清新区太和镇回澜旧圩供销大楼自编1号2号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461平方米空地约107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10000	39864	3300
QXGX2025 03014	清新区太平镇太平圩西闸街供销社货栈门店一卡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60平方米（其中仓库约30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1600	6480	500

QXGX2025 03015	清新区禾云 镇新洲圩沿 江一路供销社综合大楼 首层商铺租 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190平方米；7、租期3年；8、其他：有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3000	11400	1000
QXGX2025 03016	清新区禾云 镇新洲圩沿 江一路供销社饭堂楼首 层商铺租赁 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55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无水电，铺面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商铺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800	3300	275
QXGX2025 03017	清新区浸潭 镇马头石分 站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2、共有情况：无；3、权利类型：无；4、权利性质：无；5、用途：商业；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1037平方米；7、租期5年；8、其他：无水电，土地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无配家具，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4000	16177	1340

QXGX2025 03018	清新区三坑镇(生产新仓库)维修家电维修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 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 2、共有情况: 无 ; 3、权利类型: 无; 4、权利性质: 无; 5、用途: 商业;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45平方米; 7、租期5年; 8、其他: 无水电, 土地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 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 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 无配家具, 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 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2100	8400	700
QXGX2025 03019	清新区三坑镇三坑圩街口供销社自编第十一卡商铺租赁权	1、权利人(所有权人): 清新县基层供销合作社; 2、共有情况: 无 ; 3、权利类型: 无; 4、权利性质: 无; 5、用途: 商业; 6、房屋建筑面积约为35平方米; 7、租期5年; 8、其他: 无水电, 土地租金前两年按竞得价的相应月份收取, 第三、四年租金递增5%, 第五年租金按上年租金递增5%。水电费自行缴纳, 无配家具, 不能住人。经营范围不能做产生噪音等影响公共环境行业。如室内墙体有渗漏、门窗有损坏等情况的, 需承租人自行承担。	1400	5400	450
合计: 19宗				总金额: 146969元	
注: 1、标的物交付条件均以当天交付现状为准, 在提交招租申请前, 招租申请人应当详细阅读交易文件并现场踏勘交易标的。申请一经提交, 即视为已知悉交易文件内容并自愿受其约束, 对交易标的现状无异议。在招租交易标的后, 招租人不得因对交易文件内容和交易标的现状存在异议而对抗成交结果。					
2、标的起始价为租期每年总金额(不含递增部分), 增幅价为租期每年总增幅价(不含递增部分)。					
3、解释权归清远市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所有。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组织和自然人, 均可参加竞价。

三、采用增价方式进行招租, 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招租人。

四、公告时间：2025年11月10日至2025年11月24日；交易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4日16时；招租时间：2025年11月25日9时至2025年11月25日12时；（在招租期限截止前，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招租竞价，以叫价形式进行招租，高价者得）。

成交结果公示时间为标的成交次日起10个工作日，招租人须在公示期满后与业主方联系，按交易资料要求签订《租赁合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交易保证金不予退回。

五、在公告期间可以与委托方（业主方）电话预约查看标的。

六、该项目公告将通过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政府（<https://www.qingxin.gov.cn/>）进行发布。招租人可登录清远市清新区人民政府网站查看标的详情。

七、报名方式：现场报名或者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报名均可（以成功缴交保证金确认报名名额）。

八、缴纳保证金的方式：

1、转账缴款：

汇入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

账号：8002 0000 0006 70420

开户行：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转账备注：标的编号

九、联系方式

1、标的产权、概况、保证金缴纳等事项请咨询 清远市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 0763-5834223（联系人：梁生、黎小姐）

联系地址：清远市清新区太和镇建设北路顺景豪苑E梯301号

清远市清新区基层供销合作社

2025年 11 月 10 日

